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推荐 全国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专业委员会委员 候选人员的函

各科研设计单位、高等院校，有关团体：

目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正在组织开展全国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专业委员会委员遴选工作，要求我省推荐不超过2名候选人。为确保做到优中选优、选出最佳人员，现公开向全省相关科研设计单位、高等院校、社会团体等组织推荐有关人选。请各单位严格按照推荐条件进行审核推荐，每个单位原则上推荐不超过1人候选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根据各单位推荐情况组织审核、评选出2名候选人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请各单位于4月29日18:00前将推荐表（见附件1）、推荐单位审核意见表（附件2）（含盖章纸质原件和word电子版）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抗震防震处302办公室，逾期视作自动放弃，不再受理。

联系人及电话：和嘉吉，0871-64320782；

邮箱: ynszjtkzc@163.com。

附件: 1. 关于推荐全国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专业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2. 推荐单位审核意见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年4月24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司函

建科综函〔2019〕50号

关于推荐全国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 专业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北京市、天津市、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推进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工作，充分发挥专家在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工作中的作用，我司决定开展全国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专业委员会委员（以下简称专业委员会委员）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区专业委员会委员的推荐工作；中央科研设计单位、高等院校以及相关社会团体产生的专业委员会委员，由我司负责，按照职责组织推荐。

二、专业委员会委员原则上由中央和地方科研设计单位、高等院校、相关社会团体中长期从事城市规划、建筑、结构、抗震、市政、环境、生态、应急、公共安全、消防、卫生等相关领域研究和管理工作的人员担任。具体条件如下：

（一）拥护党的方针政策，遵纪守法、廉洁奉公、品行端正，责任心强、身体健康。

(二) 热爱和关心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事业，尊重科学、坚持真理、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共利益，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具有较高的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知识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三) 具备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主持完成过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等相关领域的项目、科研课题，发表过学术文章或出版过学术专著。

(四)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70 周岁。

三、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推荐不超过 2 名候选人，推荐 2 名的，候选人应从事不同行业。

请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前将本省（区、市）专业委员会委员推荐表（见附件）加盖公章后报送我司。

联系人：李 昂 徐匆匆

电 话：010-58933815 010-58933437（兼传真）

邮 箱：zhxj@mohurd.gov.cn

附件：全国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专业委员会委员推荐表



附件: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专 业委员会委员推荐表

一、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学历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职务
联系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身份证号			电子邮箱				
二、科研实践情况							
本人从事 规划、建 筑、结构、 抗震、市 政、环境、 生态、应 急、公共安 全、消防、 卫生等领 域工作的 主要经历							

主持和参与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等相关领域的主要项目、科研课题及学术专著等情况	序号	项目、课题及文章专著名称	出版社或期刊名称	完成时间
	1			
	2			
	3			
	4			
	5			
	6			

个人获奖经历:

个人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附件 2

推荐单位审核意见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推荐 单位 人事 管理 部门 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 单位 纪检 监察 部门 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 单位 主要 领导 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